(上接 D197 版)

亳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高档印刷包装项目	亳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高档印刷包装项目	6,430.91		6,430.91	100.00	2020 年 6 月	1,305.20	是	否
合 计	–	46,858.51	6,943.39	46,368.72	–	–	5,630.0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印刷包装生产线二期建设项目: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及增加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作为新增实施主体，新增实施主体的项目资金 14,508.62 万元来自苏州昆迅项目，实施地点为四川省崇州市。 2. 苏州昆迅项目：由于前期当地政府暂缓了所有建设项目的报批，至今未开始投建，根据当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留存于苏州昆迅项目的募集资金不再继续投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 裕同(武汉)高档印刷包装产业园项目：裕同(武汉)高档印刷包装产业园项目已投产并实现盈利，由于地方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且公司未来将重点拓展智能包装业务、环保包装业务，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保障公司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项目剩余资金不再继续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 亳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高档印刷包装项目：亳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高档印刷包装项目已投产并实现盈利，由于地方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且公司未来将重点拓展智能包装业务、环保包装业务，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保障公司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项目剩余资金不再继续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苏州昆迅项目：系由于前期当地政府暂缓了所有建设项目的报批及当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 裕同（武汉）高档印刷包装产业园项目：2018 年实现经济效益 988.96 万元，2019 年实现经济效益 835.92 万元，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亏损 1,504.79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 苏州昆迅项目投入金额大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部分为公司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及购买理财产生的收益中的 8.93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

[注 2] 裕同(武汉)高档印刷包装产业园项目投入金额大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部分，为公司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及购买理财产生的收益中的 68.05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

附件 4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否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许昌裕同高端包装彩盒智能制造项目	许昌裕同高端包装彩盒智能制造项目	25,000.00	8,067.33	8,067.33	32.27	2023 年 3 月	0.00	不适用	否
合 计	–	25,000.00	8,067.33	8,067.33	–	–	0.0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许昌裕同高端包装彩盒智能制造项目：由于与地方政府的合作方式发生变化，项目原计划通过租用长葛市规划的中德孵化园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的方式进行投建，后经双方协商一致，采用公司自建厂房的方式投建并扩充项目总产能。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许昌裕同高端包装彩盒智能制造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河南省长葛市产业集聚区许港快速通道(S225)东侧北环路北侧”变更为“长葛市产业新城 S225 东侧科学大道南侧”。本次变更后项目总投资额及项目实施方式发生变化，其中追加投资额均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831　　证券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5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华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祝勇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文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58,893,572.00	1,823,242,389.45	4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377,109.61	142,085,640.24	1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1,724,827.28	117,015,493.44	2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95,389.62	307,832,738.76	−9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76	0.1630	8.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73	0.1630	8.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2.22%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48,797,403.79	16,587,106,289.07	−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30,749,783.96	8,506,067,295.04	2.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1,30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23,402.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10,234.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1,461.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63,197.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5,385.98	
合计	14,652,282.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兰兰	境内自然人	47.66%	446,655,169	334,991,377	质押	165,840,000
王华君	境内自然人	10.41%	97,603,051	73,202,288	质押	49,16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70%	72,178,890	0		
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	30,649,520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裕同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03%	19,023,277	0		
永新县裕同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18,336,780	0		
刘波	境内自然人	1.95%	18,245,700	0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临港东方君和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9%	13,04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其他	1.07%	10,015,401	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00%	9,399,85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兰兰		111,663,792		人民币普通股	111,663,79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2,178,890		人民币普通股	72,178,890	
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30,649,520		人民币普通股	30,649,520	
王华君		24,400,763		人民币普通股	24,400,76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裕同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023,277		人民币普通股	19,023,277	
永新县裕同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36,780		人民币普通股	18,336,780	
刘波		18,24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45,700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临港东方君和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4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0,015,401		人民币普通股	10,015,401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9,399,850		人民币普通股	9,399,8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之间：股东王华君、吴兰兰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王华君、吴兰兰分别持有第六名股东永新县裕同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49%股权，与深永新县裕同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吴兰兰与第七名股东刘波为姐妹关系；第五名股东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裕同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账户；其余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股东王华君、吴兰兰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王华君、吴兰兰分别持有第六名股东永新县裕同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49%股权，与永新县裕同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股东吴兰兰与第七名股东刘波为姐妹关系；第五名股东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裕同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账户；其余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21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列	重大变动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	197,394,822.22	330,365,571.18	−40.2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 2020 年底双薪所致
应交税费	49,916,094.24	94,899,406.53	−47.4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上年度计提税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87,687,436.29	327,024,661.69	−73.1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员工持股计划款项所致
(二)2021 年 1-3 月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营业收入	2,658,893,572.00	1,823,242,389.45	45.83%	主要系市场开拓成效显现，国内国际营收较好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2,024,054,341.89	1,361,849,387.80	48.63%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89,444,686.56	56,485,469.19	58.35%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管理费用	196,104,101.80	139,419,244.32	40.66%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研发费用	132,178,186.21	87,239,174.35	51.51%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投资收益	28,656,733.06	5,510,495.20	420.04%	主要系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割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646,499.00	−2,684,142.36	892.74%	主要系报告期内远期结售汇业务到期交割，收益结转至投资收益所致
(三)2021 年 1-3 月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列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5,389.62	307,832,738.76	−95.81%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员工持股计划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54,770.46	−469,508,434.39	−59.50%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08,758.10	283,540,578.91	−59.54%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的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收购湖北奥嘉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完成收购湖北奥嘉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奥嘉特”)51%股权，收购价格为 1 元，以下为湖北奥嘉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奥嘉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3 月 26 日

注册资金：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家红

公司住所：湖北省黄冈市武穴市田镇田镇马口工业园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 5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研发；印刷专用设备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投资设立深圳裕创联合包装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投资设立深圳裕创联合包装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创联合包装供应链”)，注册资金：2000 万元，以下为裕创联合包装供应链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裕创联合包装供应链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1 月 6 日

注册资金：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少平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兴科路万科云城设计公社 A3 区 A308

股权结构：深圳云创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5%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供应链管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原纸、纸制品(不含出版物)、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的销售。(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纸制品包装、销售。

3、投资设立云南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2 日，公司投资设立云南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裕同”)，注册资金：3000 万元，以下为云南裕同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注册资金：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记民

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高新区马金铺生物科技孵化器 3 号标准厂房 9 楼 101-1 室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设计；标识标牌、不干胶、文化用品、纺织品、包装制造的设计、生产、销售；化工产品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自有房屋租赁；普通机械设备租赁；广告喷绘业务；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平面设计；品牌设计；组织艺术文化交流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裕同转债”停止交易及停止转股的公告	2021 年 0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002831&announcementId=1209040086&orgId=9900029473&announcementTime=2021-01-05)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导致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21 年 01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002831&announcementId=1209064403&orgId=9900029473&announcementTime=2021-01-08)
关于“裕同转债”摘牌的公告	2021 年 0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002831&announcementId=1209087808&orgId=9900029473&announcementTime=2021-01-13)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暨实施完成的公告	2021 年 0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002831&announcementId=1209202894&orgId=9900029473&announcementTime=2021-01-28)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2021 年 03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002831&announcementId=1209384402&orgId=9900029473&announcementTime=2021-03-16)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 年回购股份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和 2018 年 11 月 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201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101)。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6 日发布《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暨股份回购完成公告》，公告披露，截止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2,436,1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90%，最高成交价为 44.00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8.98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00,000,332.35 元(前述成交价格取自营业部下发的交割单数据，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已回购实施完成。

2019 年 4 月 11 日，公司于发布《关于明确回购股份用途及金额的公告》，根据 2019 年 1 月 1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及金额进一步明确如下：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2、2019 年回购股份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2019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根据《公司章程》“第三章、第二节、第二十五条”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55)。 2020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发布《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股份回购完成公告》，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4,253,58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4850%，最高成交价为 29.3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1.97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04,284,095.89 元。

3、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份无其他进展或变化。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末资金实际损益金额
远期外汇结算银行	无	否	远期外汇	0	2020 年 01 月 04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8,186.96	49,078.01	89,895.54		167,369.43	18.61%	2,502
合计				0	--	--	208,186.96	49,078.01	89,895.54		167,369.43	18.61%	2,502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1 年 04 月 28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遵循锁定汇率及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交易操作。按照公司预测回款期限和金额及谨慎性原则签订合约进行交易，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1、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已就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度》。 3、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完工的募集项目总进度如下表所示：

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明细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资(万元)	投资进度(%)
首次募集项目	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印刷包装生产线二期建设项目	14,508.62	14,237.97	98.13
可转债项目	宜宾裕同智能包装及竹浆环保纸塑项目	56,152.03	12,923.27	23.01
可转债项目	许昌裕同高端包装彩盒智能制造项目	25,000.00	9,509.87	38.04
可转债项目	裕同科技增资香港裕同印刷有限公司并在越南扩建电子产品包装盒生产线项目	12,260.00	9,050.12	73.81
可转债项目	裕同科技增资香港裕同印刷有限公司并在印度尼西亚建设电子产品包装盒生产线项目	4,590.00	3,323.19	72.40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7,000	35,500	0
合计		47,000	35,5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华君

2021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002831　　股票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1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16 年 1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57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6.77 元，共计募集资金 1,471,167,7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9,198,9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68 号)。

(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9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4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了 1,4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40,000.00 万元，共计募集资金 1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8,330,188.6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28 号)。

二、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即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超过 45,000 万元(含本数)，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1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38,833.02 万元，结合可转债项目拟投资的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 95,000 万元，投资品种与前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一致，有效期为自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三、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人民币)	预计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产品期限	关联关系说明
1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5,000	3.8%	2021 年 4 月 21 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2021 年 6 月 28 日	本公司与广东华兴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展情况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产品期限	进展情况
1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5%	2020 年 4 月 7 日	2020 年 4 月 9 日–2020 年 7 月 9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436,301.37 元
2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10,000	3.7%	2020 年 4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29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115,068.49 元
3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1,000	3.4%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5 月 14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27,945.21 元
4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4%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99,452.05 元
5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4,000	4%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398,904.11 元
6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100%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	3.65%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729,000 元
7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50%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0 年 5 月 8 日–2020 年 8 月 6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432,638.89 元
8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3.45%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0 年 5 月 8 日–2020 年 11 月 4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2,035,500 元
9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30%	2020 年 5 月 11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2020 年 6 月 12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289,315.07 元
10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40%	2020 年 5 月 11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2020 年 7 月 10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558,904.11 元
11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3.60%	2020 年 5 月 11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2020 年 8 月 11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088,876.71 元
12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33%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6 月 10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36,849.32 元
13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40%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7 月 13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293,424.66 元
14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50%	2020 年 5 月 9 日